

# 性骚扰 在中国

常 青 朱贵升 王立明 编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 目 录

## 上篇 性骚扰纵横谈

|                            |    |
|----------------------------|----|
| I 何谓性骚扰? .....             | 4  |
| § 1·1 发生在我们身边的“流氓行为” ..... | 4  |
| § 1·2 性骚扰:难以确认的定义 .....    | 7  |
| § 1·3 性骚扰等于“擦边球”? .....    | 12 |
| § 1·4 相安相悦不为“扰” .....      | 15 |
| § 1·5 性骚扰非理亦非礼 .....       | 18 |
| § 1·6 定不成罪的性骚扰也缺德 .....    | 21 |
| § 1·7 性骚扰与性变态 .....        | 24 |
| II 日益猖獗的性骚扰 .....          | 28 |
| § 2·1 社会精彩也复杂 .....        | 28 |
| § 2·2 职业神秘,沉渣泛起 .....      | 31 |
| § 2·3 中国也是世界的一部分 .....     | 33 |
| § 2·4 文化的错位 .....          | 35 |
| § 2·5 罪莫大焉 .....           | 38 |
| § 2·6 与人性本能有联系吗? .....     | 40 |
| III 并非男士的专利 .....          | 44 |
| § 3·1 色情攻势 .....           | 46 |

|           |                      |           |
|-----------|----------------------|-----------|
| § 3·2     | 裸星麦当娜 .....          | 53        |
| § 3·3     | 疯狂的追星族 .....         | 58        |
| § 3·4     | 职业骚扰者 .....          | 64        |
| <b>IV</b> | <b>昂首对抗性骚扰 .....</b> | <b>69</b> |
| § 4·1     | 自我防范措施种种 .....       | 71        |
| § 4·2     | 社会的责任 .....          | 75        |
| § 4·3     | 法制的威力 .....          | 77        |
| § 4·4     | 教育的作用 .....          | 81        |
| § 4·5     | 自尊自重比什么都重要 .....     | 84        |

## 下篇 案例评说

|          |                          |           |
|----------|--------------------------|-----------|
| <b>V</b> | <b>发生于不同场合的性骚扰 .....</b> | <b>91</b> |
| § 5·1    | 公共汽车 .....               | 91        |
| § 5·2    | 电影院 .....                | 94        |
| § 5·3    | 酒 吧 .....                | 100       |
| § 5·4    | 卡拉OK厅 .....              | 104       |
| § 5·5    | 建筑工地 .....               | 108       |
| § 5·6    | 集体宿舍 .....               | 113       |
| § 5·7    | 教 室 .....                | 119       |
| § 5·8    | 屋檐下 .....                | 128       |
| § 5·9    | 居室里 .....                | 131       |
| § 5·10   | 海滨浴场 .....               | 135       |
| § 5·11   | 桑拿中心 .....               | 139       |
| § 5·12   | 办公室 .....                | 144       |

|                        |     |
|------------------------|-----|
| § 5·13 洞 房 .....       | 150 |
| VI 发生于人际关系网络的性骚扰 ..... | 156 |
| § 6·1 上级对下级 .....      | 156 |
| § 6·2 老师对学生 .....      | 160 |
| § 6·3 学生对老师 .....      | 166 |
| § 6·4 长辈对晚辈 .....      | 172 |
| § 6·5 债主对借债人 .....     | 181 |
| § 6·6 海外客对中国女 .....    | 185 |
| § 6·7 朋友对朋友 .....      | 193 |
| § 6·8 导演对演员 .....      | 198 |
| § 6·9 编辑对作者 .....      | 203 |
| § 6·10 狱警对女犯 .....     | 211 |
| § 6·11 旧情人对旧情人 .....   | 214 |
| § 6·12 前夫对前妇 .....     | 221 |
| § 6·13 气功师对信徒 .....    | 226 |
| § 6·14 当权者对百姓 .....    | 231 |
| VII 其他性骚扰 .....        | 237 |
| § 7·1 电话骚扰 .....       | 237 |
| § 7·2 书信骚扰 .....       | 240 |
| § 7·3 野外骚扰 .....       | 244 |
| VIII 性与社会文明 .....      | 247 |
| § 8·1 神兽之间 .....       | 248 |
| § 8·2 别有天地 .....       | 251 |
| § 8·3 昂首是天 .....       | 255 |

## 上 篇

---

# 性骚扰纵横



1991年10月11日上午至10月14日凌晨，美国民众围坐在电视机前，聚精会神地收看一场马拉松式的听证会。35岁的俄亥拉荷马大学法律系黑人女教授安妮塔·希尔指控刚被布什总统提为最高法院大法官的克拉伦斯·托马斯，在与她共事期间，曾多次在办公地点对她进行性骚扰。

希尔所表达的女性要求性别保护争取平等权利的求援声，在世界范围内激起巨大的回响。性骚扰问题受到全世界妇女的关注，表明当代妇女在重新审视自己的生存状态。它已被列入1995年将在中国举行的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选题之一。中国是世界的一部分，能否超然于这个人类共同的话题之外？

有文化的中国人凭感觉就把这个舶来的词汇“性骚扰 (Sexual Harssment)”和“耍流氓”联系到一起。这种现象存在已久，只是受害者采取息事宁人、敢怒不敢言的态度。

## 何谓性骚扰？

### § 1·1 发生在我们身边的“流氓行为”

在一辆并不太拥挤的公共汽车上，一个男人紧贴在一位姑娘的身后，蹭来蹭去。姑娘满脸愠色，左避右闪，从前门退至中门，又从中门逃至后门，最终匆匆下车。

多数女性提及“耍流氓”时，都反映公共汽车上这种肉体猥亵最多。因“流氓行为”被拘审者自述：“因为公共场所人多，谁都不注意谁，所以胆就大起来”；“车上人又多，特别不能控制自己，老毛病又犯了”。可见公共场所“耍流氓”的事就发生在我们身边。

一位年轻女性诉说，在单位中，处长经常故作随便地在她身上这摸一把，那捏一把，或者拍拍屁股。对此她既不堪忍受，又找不到合适的理由发作。“每天早上一进办公室，头皮就发紧、成天处于二级战备状态。”



何谓性骚扰.

单位的男会计，虽无官职，却把握着多种报销单据“抬抬手就能让你过去”的权力。对出入会计室的女性，他常常言语挑逗，动手动脚，但鲜有正色或反抗者。对此女性们一脸的无奈：不就是为了占点“小便宜”嘛。

繁荣的都市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外地打工者。打工妹出门在外，无依无靠，很容易成为一些“耍流氓”者的猎取对象。20岁的张姑娘从农村来到某城市一个规模较大的酒店当服务员。尽管她举止端庄，仍有心怀叵测者打她的主意。常有些不规矩的客人冲张说些污言秽语，甚至有时对她动手动脚。张某对此极为烦恼。几次想辞职不干，但如此高收入的工作又不容易找，只好忍气吞声。在酒店等服务行业的打工妹，受到流氓行为威胁的不在少数。

据调查，单位里工作场所的这类事儿给妇女在心理和情感上的伤害和压力比在公共场所（如公共汽车上）还大，因为躲不开。几位在外资企业和私营企业中工作的女性说，这类事儿是她们那儿女孩子们凑到一起时议论最多的话题之一。由于老板对职工拥有去留予夺的权力，不少女性为了保住这份高薪，不得不忍气吞声，处处设防。

按社会学中整合理论讲：一个人生活在整合的、内聚力强的集体里，他的社会健康和心理健康状态就好，而在一个四分五裂、没有内聚内力的团体里生活，其社会健康和心理健康状态就差。只有同时兼顾社会和个人要求，才有正常的个人和群体的关系，也才有真正的社会健康和心理健康。完善的精神状态并不是要消灭个性，消灭自我。在

一个单位里整天“忍气吞声，处处设防”还有什么个性发展。单位（团体）应该创造一个鼓励个性发展的良好环境。只有个性充分发展，人才会有健全的社会和精神状态。人们的素质有极大的差异，社会也是复杂的。为了使每一个公共场所、工作单位（场所）的男女同事都能愉快相处，彼此尊重，心情舒畅，有必要让社会了解何谓“性骚扰”，及如何预防性骚扰。

### § 1·2 性骚扰：难以确认的定义

秀芳从某财经学院毕业后，分配到机关财务科当会计。和秀芳对桌办公的财务科长凑巧是她的校友。屈指算来高她十届。也许是看在校友份上，他们之间年龄的差异、上下级的隔膜都淡化了许多。一天吃过午饭，科里的同事都抓紧时间打个盹，秀芳趴在桌子上也迷迷糊糊入了梦乡。恍惚中，她觉得自己的脚像被什么缠绕，怎么也挣脱不了。她醒了，低头一看，竟是科长那双光着的脚。科长的眼里流露出的媚光令小师妹吃惊。秀芳没有屈服，只好以后不再午睡，以防“领土”再被侵犯。有时科长还借口查账之类要她下班后留下，她找理由婉拒。为避免麻烦，她跳槽去了一家三资企业。

财会科长的行为、言语影响了秀芳的工作环境，出现了不安全敌视的气氛，妨碍了女会计的正常工作。科长的言行并非是双方的友谊或感情关系，完全是他单方面的侵

扰行为。用个文化词，说他对女会计是一种“性骚扰”不无道理。

然而，给“性骚扰”下个定义就不那么容易了。国际劳动组织在对二十三个工业化国家的性骚扰状况进行调查时，使用了这样的概念：男性通过语言或举动向女性同事做出不规矩的行为或表示。但何为不规矩，人们对它的解释就大相径庭了。美国旧金山法院在审理一桩性骚扰案件时认定，在那些男女对某些行动模式看法不同的案件中，决定性因素是一个“具有理性的妇女”是否觉得受了威胁。

“性骚扰”一词目前在中国仅限于文化范畴，在司法用语中代替它的有“调戏”“猥亵”等。我国《刑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侮辱妇女或者进行其他流氓活动，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稍轻的按《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予以处罚：即“侮辱妇女或者进行其他流氓活动的，尚未够刑事处罚时，处十五日以下拘留，二百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更轻的则由组织上和单位给予处分。”足以说明侮辱妇女、诱惑妇女，在我国都属于社会所不容的。但是否也列入“性骚扰”？

台湾王淑珍著《匍匐前进——昂首对抗性骚扰》一书中说，性骚扰不一定是真正身体的骚扰，只要有足够的证据是“一种不礼貌、不被欢迎的敌对或攻击性的工作环境”，而且会影响工作表现，就可称为“性骚扰”。依照这个定义，足以妨碍女职工正常工作的行为全概括在“性骚扰”的范围之内。

王氏在这书中列举了“性骚扰”的行为形式：

1. 实质性接触。

2. 解聘、不续约、不给予工作方便，指定不公平的工作份量或期限，当雇员/求职者拒绝进一步性交往。

3. 承诺给予工作相关的福利，当作性甜头之回报。

A. 身体行为

(1) 抓、挤或捏。

(2) 接触对方之发、身体或衣物。

(3) 紧抱、强吻，或不具善意的轻拍臀、头或抚摸。

(4) 在讲话或指示时，不令人欢迎的强搭着肩或臂。

(5) 假意按摩肩或臂或头。

(6) 靠在人身上。

(7) 逼近或故意擦撞。

(8) 尾随追踪。

(9) 挡住去路。

(10) 过分殷勤被婉拒仍坚持。

B. 言词行为

(1) 吹口哨或猫叫。

(2) 详细述说“性”，令人不快。

(3) 常常把讨论主题带到性的方面。

(4) 追问个人的性隐性。

(5) 追问个人性生活。

(6) 对个人衣服或身材或外表予“性”方面的评语。

(7) 已明白被拒，但仍重复邀请外出约会。

- (8) 故意咂嘴作声作出接吻的声调、怪叫。
- (9) 撒播关于别人的性隐性的谎言或谣言。
- (10) 喜好评议或讽刺“性”方面的主题。
- (11) 爱讲黄色笑话或故事。
- (12) 电话骚扰(不出声或制造各种联想或在不受欢迎时间打电话)。

C. 非言词行为

- (1) 用眼光上下打量。
- (2) 瞪眼。
- (3) 胡乱眨眼或飞吻或作出亲唇的动作。
- (4) 身体或手的行动有性暗示。
- (5) 在办公室墙上张贴暴露的人体海报。
- (6) 公布栏的卡通有性侵犯之意。
- (7) 猥亵的动作。
- (8) 张贴性骚扰的海报，明示性骚扰在此是允许的。
- (9) 展示性暗示的幻灯片或挂图或春宫照片。
- (10) 赠送与性有关的私人礼物。
- (11) 在别人面前作出抚慰自己身体的不当动作。

在妇女中，对于身体接触，哪些行为属于性骚扰，哪些不属于性骚扰大体上有相似的认定，其界限就是：是否违背女性的意愿和是否具有挑逗性。但是，对于哪些下流话是性骚扰，哪些则是同事、朋友间的玩笑、逗乐，人们就有些莫衷一是了。

多数人对男女之间的色情玩笑都表现得比较敏感和厌

恶（也有人在公开场合下义愤填膺地诅咒，私下里却对此颇有兴趣）。有人尖锐地指出，这是男人一种替代性的性满足、性发泄。但也有人承认，对于熟识的和关系比较密切的男同事、男性朋友的类似玩笑比较能够宽容；而遇到关系一般或疏远的男性开这种玩笑，就会“特别反感”。由此看来，女性对于“口头性骚扰”的界定，带有相当多的情感因素。

另外一些女性则表示，对男女间的下流玩笑“不能太认真”。如果你正色以对，别人多半会认为你是“假正经”、“真酸”等等，你会感到一种被大众文化排斥的孤独。

性骚扰的定义难以确认的原因，还有性别差异看法不一致的成分。持异种看法的男性认为，有些女性在自觉与不自觉间将自己放在了性骚扰的位置。如有的女性主动向男性同事献媚，以换取方便、优待。正是女性本身也认为这是无伤大雅，才促成了这类行为的合理化。如张某，20岁的姑娘，在酒店做服务员，本人天生丽质，为得到小费经常与顾客找话搭讪，献殷勤，结果有些不规矩的客人冲她说些污言秽语，使她陷于尴尬。

对于身体接触，一些男性坚持要区分“正当的身体语言”和性骚扰之间的区别。对于“下流话”多数男性也坚持“动机区分论”，即说这些话的动机是调戏、侮辱女性，还是仅仅为了活跃气氛，轻松一下。甚至认为美国旧金山那种依女性的主观感受而确认性骚扰的法律是“荒唐”的。

司法言语是有国界的，我们未必与美国一样。在文化

领域里讨论“性骚扰”的定义则与各民族、各地方的性伦理分不开。性伦理中的正常状态是一个过程，一个动态、变化的过程，它处于变化的知识、行为和态度的相互作用之中。例如，在都市大街上一对情侣手拉手，在公园里男女依偎着，拥抱接吻都不足为奇。若在边远山区则可能被骂为“不要脸”、“卖弄风骚”。随着改革开放，国外的文化（社会模式和信仰体系及态度）之变化也会影响国人的思想和感情。但无论怎样变，也要受社会道德规范约束。

美国心理学家乔伊斯·布拉泽对性骚扰有如下的观点：“挑逗、暗示性的两性评论、肮脏下流的笑话、淫秽的语言、有意地碰触女性身体、违反妇女意愿的抚摸，如果她不同意发生性关系就威胁要解雇她……”这里提到威胁要解雇，这是个权利的问题。即在所谓性骚扰过程中男女不平等。性骚扰是男子支配妇女一种权力的象征。这个行为过程中女性的尊严未受到重视，依然被认为是男性的玩物，或者性发泄的对象。难怪这个题目被重新审视自己生存状态，进一步争取女性的尊严、平等和权利的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列入选题中。

### § 1·3 性骚扰等于“擦边球”？

单位里组织庆元旦聚餐活动，无酒不成筵，少不了喝点酒。我们这儿酒文化可发达了，酒头行令前喝一杯，鱼头鱼尾对着的喝一杯，同龄人干一杯，一对夫妻计划单列

干一杯，喝得不净罚一杯……小张女士最熟悉这些规矩，她怕招架不住，预先给自己倒了一杯水，硬要顶酒喝。山外有山，能人之外还有更能的人。大老李发现了说要检查，要闻闻是否真有酒味。小张心虚嘴硬“不信，你闻！”凑到老李跟前“呵”了一口气说“老李，你不够意思！”（意思是说不该揭穿她的秘密）老洪最爱开玩笑，慢条斯理地说“老李是不够意思，人家小张说让你‘吻’，第三声（汉语拼音），你偏听成第二声‘闻’了。”人们哄堂大笑。老李说：“不敢。那叫‘性骚扰’！”老洪说：“没关系，性骚扰是擦边球……”

我理解老洪所说“擦边球”是介于两个领域，既像这又像那的意思。比如指责老洪故意歪曲小张的意思本身是言语的性骚扰，老洪可辩解“我是开玩笑”。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真不容易定案。特别是离开了原来场合之后证词就会变得更模糊了，越发讨论不清了。从这个意义上性骚扰真有点像“擦边球”。

然而，不能因为性骚扰是“擦边球”就可以说“没关系”或“无所谓”了。首先明确一点，性行为在任何一个健康的社会里都是受约束的。即使在西方，人的性活动也没有“解放”或“自由”到他们社会的法律之外去，更不是无法无天的随心所欲。固然，性是人类的本能之一，有其必然性和现实性，但性可以扰乱社会结构，破坏社会安定，解散社会团体。对性不能不加管理。社会管理性的第一手段是法律。且不说我国刑法中有明确的规定，限制性